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杜健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4-101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9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43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 股）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0,085,71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350,416,60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持有股份总数	69,669,1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857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7.872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57

注：截至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A 股及 H 股各自的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已回购 9,466,921 股 A 股和 120,000 股 2020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等股份尚未注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持有的该等 A 股股份没有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因此，有权出席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333,452,598 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阮洪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以现场出席及通讯方式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以现场方式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成媛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50,269,900	99.9891	86,000	0.0064	60,700	0.0045
H 股	69,662,983	99.9912	0	0.0000	6,129	0.0088
普通股合计:	1,419,932,883	99.9892	86,000	0.0061	66,829	0.0047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50,267,100	99.9889	92,200	0.0068	57,300	0.0043
H 股	69,662,983	99.9912	0	0.0000	6,129	0.0088
普通股合计:	1,419,930,083	99.9890	92,200	0.0065	63,429	0.0045

3、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50,075,800	99.9748	93,000	0.0069	247,800	0.0183
H 股	69,662,983	99.9912	0	0.0000	6,129	0.0088

普通股合计：	1,419,738,783	99.9756	93,000	0.0065	253,929	0.0179
--------	---------------	---------	--------	--------	---------	--------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9,776,015	98.4715	20,392,085	1.5101	248,500	0.0184
H 股	8,490,761	12.1873	61,172,222	87.8039	6,129	0.0088
普通股合计：	1,338,266,776	94.2385	81,564,307	5.7436	254,629	0.0179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5、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阮洪良	1,368,200,475	96.3463	是
5.02	姜瑾华	1,417,091,547	99.7892	是
5.03	阮泽云	1,417,262,312	99.8012	是
5.04	魏叶忠	1,412,343,097	99.4548	是
5.05	沈其甫	1,417,065,170	99.7873	是

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	是否当选
------	------	-----	--------------	------

			权的比例(%)	
6.01	徐攀	1,409,341,385	99.2434	是
6.02	杜健	1,418,215,002	99.8683	是
6.03	吴幼娟	1,417,724,721	99.8337	是

7、《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郑文荣	1,418,697,734	99.9023	是
7.02	沈福泉	1,406,996,381	99.0783	是
7.03	祝全明	1,407,114,071	99.086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指在公司 A 股股东中除下列股东以外的其他

A 股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5,212,300	99.8281	86,000	0.1008	60,700	0.0711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5,209,500	99.8249	92,200	0.1080	57,300	0.0671
3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85,018,200	99.6007	93,000	0.1090	247,800	0.2903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4,718,415	75.8191	20,392,085	23.8898	248,500	0.2911
5.01	阮洪良	57,779,628	67.6901	-	-	-	-
5.02	姜瑾华	83,467,464	97.7840	-	-	-	-
5.03	阮泽云	83,532,229	97.8599	-	-	-	-
5.04	魏叶忠	83,314,119	97.6044	-	-	-	-

5.05	沈其甫	83,441,087	97.7531	-	-	-	-
6.01	徐攀	83,274,272	97.5577	-	-	-	-
6.02	杜健	83,943,419	98.3416	-	-	-	-
6.03	吴幼娟	83,868,038	98.2533	-	-	-	-
7.01	郑文荣	83,977,151	98.3811	-	-	-	-
7.02	沈福泉	83,203,354	97.4746	-	-	-	-
7.03	祝全明	83,321,044	97.6125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为特别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5、议案 6、议案 7 为逐项表决议案，各议案项下的子议案均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景忠、杨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